

证券代码：832793

证券简称：同创伟业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郑伟鹤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3,24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5.0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黄荔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2,906,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4.9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丁宝玉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4,25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3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张一巍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995,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4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张文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51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0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童子平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余英栋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童子平，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2007 年 3 月至 2010 年 4 月在深圳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2010 年 4 月加入同创伟业，自 2014 年 1 月起担任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职务。

（三）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彭倩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6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3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7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助于巩固公司治理水平，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